中華民國100年度

臺南市地方總預算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主管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0年度

目　　錄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第 2 頁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第 3 頁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第 4 頁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第 5 頁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第 7 頁
（二）五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第 8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9 頁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推動無障礙生活環境，辦理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教育宣導及研究發展等工作，內政部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88 條第 2 項規定，訂定「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本處爰依該辦法第 7 條規定訂定「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要點」，於 100 年度成立「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二、組織概況

臺南市政府為「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管理委員會」之執行機關，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市長或由其指定相關主管兼任之，委員十五人，由各相關單位推選適當人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派聘（派）兼之。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目所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係縣(市)庫撥款收入 400 千元，違規罰款收入 60 千元。。

二、基金用途：為辦理基金之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改善計畫業務所需經費約 626 千元、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102 千元。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460 千元，主要係市庫撥款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728 千元，主要係因參加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及設備現場勘檢會議及參加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者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人員名額調高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268 千元，將移用累積賸餘。

主要表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１００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基金來源	**460**	**-**	**46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0	-	60
違規罰款收入	60	-	60
政府撥入收入	400	-	400
縣(市)庫撥款收入	400	-	400
基金用途	**728**	**-**	**728**
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計畫	626	-	626
改善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	626	-	626
一般行政管理	102	-	102
一般行政管理	102	-	102
本期賸餘(短絀-)	**-268**	**-**	**-268**
期初基金餘額	**652**	**-**	**652**
期末基金餘額	**384**	**-**	**384**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１００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68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6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5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84	

明細表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 １００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　位	預　算　數			說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	-	**60**	
違規罰款收入		1	60,000.00	60	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8條規定預計約罰款1件*6萬元=6萬元
政府撥入收入		-	-	**400**	
縣(市)庫撥款收入		-	-	400	市庫預計撥入補助40萬元
總　　計				**460**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１００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計畫**	**626**	-	
-	**改善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	**626**	-	
-	服務費用	626	-	
-	旅運費	152	-	
-	國內旅費	152	-	1.參加中央機關舉辦之有關推動無障礙生活環境會議等旅費預計爲1萬3千元 2.本基金委員參加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預計旅費爲15人*7千元=10萬5千元 3.本基金府外委員參加本基金委員會議旅費總計乙次需支出4千元，預計開6次會議=4千元*6次=2萬4千元 4.本基金委員配合本府勘檢小組進行市內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及設備現場勘檢預計交通費用共1萬元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	-	
-	印刷及裝訂費	30	-	本基金之業務書面印刷與裝訂費用
-	一般服務費	150	-	
-	代理(辦)費	150	-	委外辦理本市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設置情況抽查等事宜
-	專業服務費	294	-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4	-	1.本基金府外委員共9人，每人每次出席費2千元，預計開六次會議=9人*2千元*6次=10萬8千元 2.本基金委員配合本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１００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府勘檢小組進行市內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施及設備現場勘檢會議，一次二人出席費2千元，預計開24會議=2人*2千元*24次=9萬6千元
-	委託考選訓練費	90	-	委員參加公共建築物設置身心障礙者行動不便者與使用之設施及設備勘檢人員培訓講習訓練費預計20人X4500元費用約爲9萬元
-	一般行政管理	102	-	
-	一般行政管理	102	-	
-	服務費用	32	-	
-	郵電費	12	-	
-	郵費	12	-	國內郵資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	
-	印刷及裝訂費	20	-	預、決算書及各項帳簿表冊等印刷費
-	其他	70	-	
-	其他支出	70	-	
-	其他	70	-	文具、紙張購買或召開會議雜項支出等
-	總　　計	728	-	

參考表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 １００ 年１２月３１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8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0年12月31日 預計數	9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	**資產**	**384**	-	**384**
-	**流動資產**	**384**	-	**384**
-	現金	384	-	384
-	銀行存款	384	-	384
-	台銀新營分行－0290-5（無障礙設施）	384	-	384
-	**資產總額**	**384**	-	**384**
-	**基金餘額**	**384**	-	**384**
-	**基金餘額**	**384**	-	**384**
-	基金餘額	384	-	384
-	累積餘額	652	-	652
-	累積賸餘	652	-	652
-	本期短絀	268	-	268
-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84**	-	**384**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平均利(費)率	預算數	說明
本年度預算數					
基金來源（收入）	元	-	-	460	
基金用途（業務成本與費用）	元	-	-	728	
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	元	-	-	626	
上年度預算數					
基金來源（收入）	元	-	-	-	
基金用途（業務成本與費用）	元	-	-	-	
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	元	-	-	-	
前年度決算數					
基金來源（收入）	元	-	-	-	
基金用途（業務成本與費用）	元	-	-	-	
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	元	-	-	-	
(97)年度決算數					
基金來源（收入）	元	-	-	-	
基金用途（業務成本與費用）	元	-	-	-	
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	元	-	-	-	
(96)年度決算數					
基金來源（收入）	元	-	-	-	
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	元	-	-	-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臺南市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	一般行政管理				
-	**服務費用**	**658**	**626**	**32**	-	-	-	-
-	郵電費	12	-	12	-	-	-	-
-	郵費	12	-	12	-	-	-	-
-	旅運費	152	152	-	-	-	-	-
-	國內旅費	152	152	-	-	-	-	-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30	20	-	-	-	-
-	印刷及裝訂費	50	30	20	-	-	-	-
-	一般服務費	150	150	-	-	-	-	-
-	代理(辦)費	150	150	-	-	-	-	-
-	專業服務費	294	294	-	-	-	-	-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4	204	-	-	-	-	-
-	委託考選訓練費	90	90	-	-	-	-	-
-	**其他**	**70**	-	**70**	-	-	-	-
-	其他支出	70	-	70	-	-	-	-
-	其他	70	-	70	-	-	-	-
-	**總計**	**728**	**626**	**102**	-	-	-	-

主辦會計人員：許淑玫 會計室主任許淑玫

基金主持人：吳宗榮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局長吳宗榮